# 2023年场地租赁合同以及房租(汇总5篇)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场地租赁合同以及房租篇一

<b>勿地位贝口内外及历位册</b>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甲乙双方就场地租赁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位于的厂房及设施(以下称"租赁物") 出租给乙方。经甲乙双方确认,租赁场地面积为平方米。
(二)租赁物以包租方式出租,由甲方承担租赁期间的修缮费用。
(一)租赁期限为0.5年,即从xx年6月1日起至xx年12月31日止。
(二)租赁期间乙方支付场地使用费5000元。
租赁期限届满前个月,甲乙双方协商可由乙方继续租赁,但另行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权优先承租。
(一)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 状向乙方交付。乙方同意按租赁物的现状承租。

- 1、租赁期间,乙方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的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等事项。乙方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租赁物归还甲方。
- 2、乙方对租赁物附属物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 1、若因政府有关租赁行为的法律法规的修改或不可抗力导致甲方无法继续履行时,本合同自动终止且互不承担责任。
- 2、凡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的、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用邮递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应在\_\_\_\_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该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如无法获得公证出具的证明文件,则提供其他有力证明。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免除相应的责任。

承租前的遗留债权债务,由甲方负责解决。

承租期间,因乙方的行为所产生的债权债务由乙方自行承担。 有关登记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的,依法向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
- 2、本合同附件甲乙双方身份复印件,土地使用证及房屋产权复印件。
- 3、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

议。

4、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_\_\_\_\_\_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法定代表人(签 字): \_\_\_\_

# 场地租赁合同以及房租篇二

场地厂房租赁合同关乎着双方的利益,因此签订场地厂房租赁合同需要注意什么呢?以下是在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场地厂房租赁合同范文,感谢您的阅读。

出租方: (甲方)

承租方: (乙方)

乙方因经营需要,向甲方租赁厂房场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

一、出租物地点及面积:

甲方将自有座落于江门市 面积约为 平方米的厂房场地按现 状租赁给乙方使用。

二、租赁期限:

租赁期为 年(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三、租金、定金及交付办法:

- 1、每月租金为人民币 元, 乙方于每月 日前支付当月租金给甲方。
- 2、乙方需交付合同定金人民币 元给甲方(合同期满时无息退还)。该款项乙方已交付给甲方。

#### 四、违约责任:

- 1、如甲方中途无故收回租赁物的,视违约论处,甲方要赔偿乙方的一切经济损失,并双倍返还定金给乙方。
- 2、如乙方中途无故退出租赁或逾期支付租金的,视违约论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定金,租赁物由甲方处理,不作任 何补偿。

#### 五、其他约定:

- 1、乙方必须依法生产经营,不得擅自将租赁物改作他用,因经营所产生的债权债务由乙方自行负责。
- 2、乙方在租赁期间开办企业,必须自行办理一切证件并做好安全措施,一切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
- 3、甲方必须积极配合乙方办理因生产经营依法所需办理的各项手续,所需费用由乙方负责。
- 4、房产税由甲方交纳,其他因租赁、生产经营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 5、租赁期间,乙方因生产经营需要对厂房进行扩建、改建、 装修的,必须先征求甲方同意,但不得影响租赁物结构安全, 所需费用由乙方负责。期满后或中途解除合同的,扩建、改 建、装修物无偿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拆除,否则视违约论 处。

- 6、如遇国家或集体征用该土地时,双方无条件服从,土地及地上附着物补偿归甲方,其他补偿归乙方。
- 8、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租赁物转租、分租给第三人。
- 9、经对方同意,一方当事人可提前解除合同的,不作违约论处,但需额外支付3个月租金给对方。
- 10、期满当日,乙方必须撤离租赁物,并将租赁物完好交回甲方,否则由甲方自行处理。
- 11、期满后乙方需续租的,应在期满前一个月与甲方协商, 另行签订合同。
- 1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自双方签名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税务部门存一份,见证单位存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	章):_		乙方(	公章):		-
法定代表 字):	長人(签	字) <b>:</b> _		_法定代表。	人(签	
	年	月_	日	年_	月	日
出租方:	(以	下简称甲	甲方)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甲乙双方就场地租赁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位置、面积

- (一)甲方将位于 的厂房及设施(以下称"租赁物")出租给乙方。经甲乙双方确认,租赁场地面积为 平方米。
- (二)租赁物以包租方式出租,由甲方承担租赁期间的修缮费用。

# 第二条 租赁期限及费用支付

- (一)租赁期限为0.5年,即从xx年 6月1 日起至xx年12月31日止。
- (二)租赁期间乙方支付场地使用费5000元。

租赁期限届满前 个月,甲乙双方协商可由乙方继续租赁,但另行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权优先承租。

# 第三条 租赁物的交付

(一)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向乙方交付。乙方同意按租赁物的现状承租。

第四 专用设施、场地的维修、保养

- 1、租赁期间,乙方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的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等事项。乙方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租赁物归还甲方。
- 2、乙方对租赁物附属物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 第五条 免责条款

1、若因政府有关租赁行为的法律法规的修改或不可抗力 导

致甲方无法继续履行时,本合同自动终止且互不承担责任。

2、凡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的、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用邮递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应在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该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如无法获得公证出具的证明文件,则提供其他有力证明。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免除相应的责任。

# 第六条 债权债务处理

承租前的遗留债权债务,由甲方负责解决。

承租期间,因乙方的行为所产生的债权债务由乙方自行承担。 有关登记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

### 第七条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的,依法向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八条其他条款

-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
- 4 本合同附件甲乙双方身份复印件,土地使用证及房屋产权复印件。
- 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 字):
年月日年月日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厂地出租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合同如下:
一、出租厂地情况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厂地座落在, 和赁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厂地类型为, 结构。
二、厂地起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1. 厂地装修日期 个月, 自月 日起, 至 月日止。装修期间免收租费。
2. 厂地租赁自
3. 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厂地,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三、租金支付方式

- 1. 甲、乙双方约定,该厂地租赁每日每平方米建筑面积租金为人民币 \_\_\_\_\_元。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元,年租金为\_\_\_\_元。
- 2. 第一年年租金不变,第二年起递增率为3%-5%。

四、其他费用

1. 租赁期间,使用该厂地所发生的水、电、煤气、电话等通讯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在收到收据或发票时,应在三天内付款。

#### 五、厂地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 1. 租赁期间, 乙方发现该厂地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 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 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3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 乙方可代为维修, 费用由甲方承担。
- 2. 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地及其附属设施。 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厂地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 3. 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厂地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 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厂地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3日 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 方使用该厂地的影响。
- 4. 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由甲方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六、厂地转租和归还

- 1. 乙方在租赁期间,如将该厂地转租,需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如果擅自中途转租转让,则甲方不再退还租金和保证金。
- 2. 租赁期满后,该厂地归还时,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
- 七、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 1. 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厂地租赁进行非法活动。
- 2. 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并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
- 3. 租赁期间,厂地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和市政动迁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4. 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原则 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后如 乙方不再承担,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 5. 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房时,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期满后不再出租,乙方应如期搬迁,否则由此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都由乙方承担。

### 八、其他条款

- 1. 租赁期间,如甲方提前终止合同而违约,应赔偿给乙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 2. 租赁期间,如因产权证问题而影响乙方正常经营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一切责任给予赔偿。
- 3. 可由甲方代为办理营业执照等有关手续, 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字确认,原租赁合同条款不变,继续执行到合同期满。
5. 供电局向甲方收取电费时,按甲方计划用电收取每千瓦用电贴费元,同时收取甲方实际用电电费。所以,甲方向乙方同样收取计划用电贴费和实际用电电费。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十、本合同一式肆分,双方各执壹分,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甲方(公章):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年月日

4. 和恁合同签订后,如企业名称变更,可由甲乙双方盖章签

# 场地租赁合同以及房租篇三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甲乙双方就场地租赁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位置、面积

- (一)甲方将位于的厂房及设施(以下称"租赁物")出租给乙方。经甲乙双方确认,租赁场地面积为平方米。
- (二)租赁物以包租方式出租,由甲方承担租赁期间的修缮费

用。

#### 第二条租赁期限及费用支付

- (一)租赁期限为0.5年,即从xx年6月1日起至xx年12月31日止。
- (二)租赁期间乙方支付场地使用费5000元。

租赁期限届满前个月,甲乙双方协商可由乙方继续租赁,但另行签订租赁场地厂房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权优先承租。

#### 第三条租赁物的交付

(一)本出租场地厂房租赁合同生效之日起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向乙方交付。乙方同意按租赁物的现状承租。

第四专用设施、场地的维修、保养

- 1、租赁期间,乙方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的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等事项。乙方保证在本场地厂房租赁合同终止时,租赁物归还甲方。
- 2、乙方对租赁物附属物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 第五条免责条款

- 1、若因政府有关租赁行为的法律法规的修改或不可抗力导致 甲方无法继续履行时,本场地厂房租赁合同自动终止且互不 承担责任。
- 2、凡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的、其发生

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场地厂房租赁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用邮递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应在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场地厂房租赁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该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如无法获得公证出具的证明文件,则提供其他有力证明。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免除相应的责任。

# 第六条债权债务处理

承租前的遗留债权债务,由甲方负责解决。

承租期间,因乙方的行为所产生的债权债务由乙方自行承担。 有关登记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

#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场地厂房租赁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的,依法向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八条其他条款

1、本场地厂房租赁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

4本场地厂房租赁合同附件甲乙双方身份复印件,土地使用证及房屋产权复印件。

- 2、本场地厂房租赁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 3、本场地厂房租赁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电话:电话:

# 场地租赁合同以及房租篇四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租赁合同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拥有的厂房出租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合同如下:

- 1.2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管理。
- 2.1租赁期限为三年,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 年\_\_\_月\_\_日止。
- 2.2租赁期限届满前三个月提出,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 3.1在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_\_\_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
- 4.1和金

租金支付货币为人民币,按年支付,每年67万元人民币。

#### 4. 2其它费用

乙方负责支付租赁房屋的水、电、供热、燃气、垃圾排放、 增容费等其他不可预见的费用, 乙方按相关标准直接向政府 有关部门支付。

5.1乙方应于合同签订之日支付第一年的租金67万元人民币,其余两年的租金,乙方应提前半个月向甲方支付。

乙方逾期支付租金,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按照未付租金的日万分之三收取。

- 6.1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专用设施以可靠运行状态随同租赁物归还甲方,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 6.2乙方对租赁物附属物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 6.3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 6.4承租方不得对原有建筑物进行改建、扩建。合同到期后,自建的简易厂房等,在不损害原有建筑物的基础上,可自行处理,否则,视为承租方放弃。
- 7.1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 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 7.2乙方应在租赁物内按有关规定配置灭火器,严禁将楼宇内消防设施用作其它用途。

- 7.3租赁物内确因维修等事务需进行一级临时动火作业时(含电焊、风焊等明火作业),须消防主管部门批准。
- 7.4乙方应按消防部门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物内的防火安全,甲方有权于双方同意的合理时间内检查租赁物的防火安全,但应事先给乙方书面通知。乙方不得无理拒绝或延迟给予同意。
- 8.1乙方在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时,应于租赁期满之日或 提前终止之日将租赁物清扫干净,搬迁完毕,并将租赁物交 还给甲方。如乙方归还租赁物时不清理杂物,则甲方对清理 该杂物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 8.2乙方在使用租赁物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大 连市法规以及与甲方有关租赁物管理的有关约定,如有违反, 应承担相应责任。
- 9.1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租。
- 9.2若甲方同意乙方转租,对因转租而产生的税、费,由乙方负责。
- 10.1在租赁期限内,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物业管理费超过一个月,甲方在书面通知乙方交纳欠款之日起五日内,乙方未支付有关款项,甲方有权停止乙方使用租赁物内的有关设施,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及受转租户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物业管理费超过二个月,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并按本条第2款的规定执行。在甲方以传真或信函等书面方式通知乙方(包括受转租人)之日起,本合同自动终止。甲方有权留置乙方租赁物内的财产(包括受转租人的财产)并在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五日后,方将申请拍卖留置的财产用于抵偿乙方应支付的因租赁行为所产生的全

部费用。

- 10.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提前终止本合同。如乙方确需提前解约,须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甲方,且履行完毕以下手续,方可提前解约[a.向甲方交回租赁物;b.交清承租期的租金及其它因本合同所产生的费用;c.应于本合同提前终止前一日或之前向甲方支付相等于当年租金二分之一的款项作为违约金。
- 11.1若因政府有关租赁行为的法律法规的修改或动迁导致甲方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时,将按本条第2款执行。
- 11.2凡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的、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用邮递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应在三十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部分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该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如无法获得公证出具的证明文件,则提供其他有力证明。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由此而免责。
- 11.3若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本条第2款的情形,双方协商解决,但甲方不承担承租方投入建设、生产等损失的赔付,仅就剩余租金进行协商。

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终止之日或租赁期限届满之日迁离租赁物,并将其返还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物的,应向甲方加倍支付租金,但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其不接受双倍租金,并有权收回租赁物,强行将租赁场地内的物品搬离租赁物,且不负保管责任。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由大连市金州区人民法院管辖。

- 14.1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 14.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收到乙方支付的首年租金款项后生效。

甲方(印章):
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印章):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年_月_日
出租方(甲方):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 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厂房出租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 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合同如下:

一、出租厂房情况

承租方(乙方):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厂房座落在,租赁建筑面积为平方米,厂房类型为,结构。

- 二、厂房起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 1、厂房装修日期个月,自月日起,至月日止。装修期间免收租费。

- 2、厂房租赁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租赁期年。
-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厂房,乙方应如期归还,乙 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 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 三、租金及保证金支付方式
- 1、甲、乙双方约定,该厂房租赁每日每平方米建筑面积租金为人民币元。月租金为人民币元,年租金为元。
- 2、第一年年租金不变,第二年起递增率为3%—5%。
- 3、甲、乙双方一旦签订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厂房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一个月租金。租金应预付三个月,支付日期在支付月5日前向甲方支付租金。

#### 四、其他费用

- 1、租赁期间,使用该厂房所发生的水、电、煤气、电话等通讯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在收到收据或发票时,应在三天内付款。
- 2、租赁期间,乙方应按月缴纳物业管理费,每日每平方米物业管理费为人民币元。

#### 五、厂房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 1、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 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3日内进行 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 2、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 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损 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甲方可

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 3、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厂房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3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方使用该厂房的影响。
- 4、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由甲方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 六、厂房转租和归还

- 1、乙方在租赁期间,如将该厂房转租,需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如果擅自中途转租转让,则甲方不再退还租金和保证金。
- 2、租赁期满后,该厂房归还时,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
- 七、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 1、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厂房租赁进行非法活动。
- 2、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并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
- 3、租赁期间,厂房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和市政动迁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4、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原则 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后如 乙方不再承担,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 5、租赁期间,甲方向乙方无偿提供门电话。如需门以上的电

话,费用由乙方自理。

- 6、租赁期间,乙方应及时支付房租及其他应支付的一切费用, 如拖欠不付满一个月,甲方有权增收5%滞纳金,并有权终止 租赁协议。
- 7、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房时,乙方享有优先权; 如期满后不再出租,乙方应如期搬迁,否则由此造成一切损 失和后果,都由乙方承担。

#### 八、其他条款

- 1、租赁期间,如甲方提前终止合同而违约,应赔偿乙方三个月租金。租赁期间,如乙方提前退租而违约,应赔偿甲方三个月租金。
- 2、租赁期间,如因产权证问题而影响乙方正常经营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一切责任给予赔偿。
- 3、可由甲方代为办理营业执照等有关手续,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 4、租赁合同签订后,如企业名称变更,可由甲乙双方盖章签字确认,原租赁合同条款不变,继续执行到合同期满。
- 5、供电局向甲方收取电费时,按甲方计划用电收取每千瓦用 电贴费元,同时收取甲方实际用电电费。所以,甲方向乙方 同样收取计划用电贴费和实际用电电费。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 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十、本合同一式肆分,双方各执贰分,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出租方:
------

授权代表人:授权代表人: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电话:
场地租赁合同以及房租篇五
承租方(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厂地出租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合同如下:
一、出租厂地情况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厂地座落在
二、厂地起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1、厂地装修日期个月,自月日起,至月日止。装修期间免收租费。
2、厂地租赁自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厂地,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三、租金支付方式

1、甲、乙双方约定,该厂地租赁每日每平方米建筑面积租金为人民币\_\_\_\_元。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元,年租金为\_\_\_\_元。

2、第一年年租金不变,第二年起递增率为3%—5%。

四、其他费用

1、租赁期间,使用该厂地所发生的水、电、煤气、电话等通讯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在收到收据或发票时,应在三天内付款。

五、厂地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 1、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厂地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 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3日内进行 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 2、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地及其附属设施。 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厂地及其附属设施损 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甲方可 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 3、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厂地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厂地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3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方使用该厂地的影响。
- 4、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由甲方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六、厂地转租和归还

- 1、乙方在租赁期间,如将该厂地转租,需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如果擅自中途转租转让,则甲方不再退还租金和保证金。
- 2、租赁期满后,该厂地归还时,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
- 七、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 1、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厂地租赁进行非法活动。
- 2、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并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
- 3、租赁期间,厂地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和市政动迁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4、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原则 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后如 乙方不再承担,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 5、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房时,乙方享有优先权; 如期满后不再出租,乙方应如期搬迁,否则由此造成一切损 失和后果,都由乙方承担。

### 八、其他条款

- 1、租赁期间,如甲方提前终止合同而违约,应赔偿给乙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 2、租赁期间,如因产权证问题而影响乙方正常经营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一切责任给予赔偿。
- 3、可由甲方代为办理营业执照等有关手续,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4、租赁合同签订后,如企业名称变更,可由甲乙双方盖章签字确认,原租赁合同条款不变,继续执行到合同期满。
5、供电局向甲方收取电费时,按甲方计划用电收取每千瓦用电贴费元,同时收取甲方实际用电电费。所以,甲方向乙方同样收取计划用电贴费和实际用电电费。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十、本合同一式肆分,双方各执壹分,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甲方(公章):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